



413345S-2018



河南息半夏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XY 0001S-2018

代用茶

2018-11-05 发布

2018-11-05 实施

河南息半夏药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企业标准按 GB/T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河南息半夏药业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李金平。

H N

Q B

代用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代用茶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菊花、葛根（或食用葛根粉）、蒲公英、丁香、沙棘、薏苡仁、芡实、麦芽、山药、茯苓、决明子、荷叶、山楂、酸枣仁、百合、牛蒡根、玉米须、苦荞、重瓣红玫瑰、人参（人工种植五年以下）、杜仲雄花、枸杞、玛咖粉、桑椹、桂圆、红枣、黄精、橘红、罗汉果、桑叶、玉竹、紫苏子、芦根、甘草、莲子、白扁豆、白茅根、淡竹叶、覆盆子、杏仁、肉桂、金银花、冰糖、栀子、柠檬片、龙眼肉、红糖、木瓜、香橙干、昆布、黑芝麻、火龙果片、苹果片、雪梨片、西柚片、橘皮、佛手、菊苣、薄荷、乌梅、茉莉花、玫瑰茄、胖大海、姜、黑糖中的一种或几种为原料，经挑选、配料（或不配料）、粉碎（或不粉碎）、混合（或不混合）、干燥、包装而成的代用茶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菊花、葛根、蒲公英、丁香、沙棘、薏苡仁、芡实、麦芽、山药、茯苓、决明子、荷叶、山楂、酸枣仁、牛蒡根、玉米须、百合、枸杞、桑椹、桂圆、红枣、黄精、橘红、罗汉果、桑叶、玉竹、紫苏子、芦根、甘草、莲子、白扁豆、白茅根、淡竹叶、杏仁、覆盆子、肉桂、金银花、栀子、龙眼肉、木瓜、昆布、黑芝麻、佛手、乌梅、橘皮、薄荷、菊苣、胖大海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 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2 人参（人工种植五年以下）应符合卫生部《关于批准人参（人工种植）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（2012 年第 17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3 姜应符合 NY/T 1073 的规定。

2.1.4 黑糖应符合 QB/T 4567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5 苦荞应符合 GB/T 10458 的规定。

2.1.6 玛咖粉应符合卫生部《关于批准玛咖粉作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（2011 年 第 13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7 冰糖应符合 QB/T 1173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8 柠檬片、火龙果片、香橙干、苹果片、雪梨片、西柚片应符合 NY/T 1041 的规定。

2.1.9 红糖应符合 QB/T 4561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10 茉莉花应符合 NY/T 1506 的规定。

2.1.11 玫瑰茄、重瓣红玫瑰应符合卫生部《关于将油菜花粉等食品新资源列为普通食品管理的公告》（卫生部公告 2004 年第 17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12 杜仲雄花应符合卫生计生委《关于批准壳寡糖等 6 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》（2014 年第 6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13 食用葛根粉应符合 GB/T 30637 的规定。

2.1.14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15 牛蒡根、玉米须应清洁、干燥、卫生、无污染、无变质、无杂质。

2.1.16 重瓣红玫瑰应符合《关于批准 DHA 藻油、棉籽低聚糖等 7 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及其他相关规定的公告》（2010 年第 3 号）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性状	从样品中取出1袋，将本品倒入白色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杂质、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将本品冲泡，品其滋味。
色泽	具有相应产品特有的色泽	
气味、滋味	具有原料应有的气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的外来杂质	

2.3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				检验方法
	叶类	花类	根茎类	果实类	混合类	
水分/(%) ≤	8.5	12.0	13.0	15.0	13.0	GB 5009.3
灰分/(%) ≤	12.0					GB 5009.4
总砷（以As计）/(mg/kg) ≤	0.5					GB 5009.11
*铅（以Pb计）/(mg/kg) ≤	2.5					GB 5009.12
六六六/(mg/kg) ≤	0.2					GB/T 5009.19
滴滴涕/(mg/kg) ≤	0.2					GB/T 5009.19
展青霉素 ^a /(μg/kg) ≤	20					GB 5009.185

注：a仅适用于原料含山楂、苹果片的代用茶的检验；*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DBS41/010的规定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应符合 GB 2761、GB 2762、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水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菊花、葛根（或食用葛根粉）、蒲公英、丁香、沙棘、薏苡仁、芡实、麦芽、山药、茯苓、决明子、荷叶、山楂、酸枣仁、百合、牛蒡根、玉米须、苦荞、重瓣红玫瑰、人参（人工种植五年以下）、杜仲雄花、枸杞、玛咖粉、桑椹、桂圆、红枣、黄精、橘红、罗汉果、桑叶、玉竹、紫苏子、芦根、甘草、莲子、白扁豆、白茅根、淡竹叶、覆盆子、杏仁、肉桂、金银花、冰糖、栀子、柠檬片、龙眼肉、红糖、木瓜、香橙干、昆布、黑芝麻、火龙果片、苹果片、雪梨片、西柚片、橘皮、佛手、菊苣、薄荷、乌梅、茉莉花、玫瑰茄、胖大海、姜、黑糖中的一种或几种为原料，经挑选、配料（或不配料）、粉碎（或不粉碎）、混合（或不混合）、干燥、包装而成的代用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规定，参照 DBS41/ 010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41/ 010 的规定。

河南息半夏药业有限公司

Q B